

# 清远职业技术学院 2022 年实习工作总结

清远职业技术学院根据《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教职成[2021]4号，以下简称《规定》）等有关文件精神，和《广东省教育厅等八部门关于进一步强化实施〈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的通知》（下称《通知》）文件精神，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实习，严守实习基本规范，严格落实1个“严禁”、27个“不得”底线和红线的刚性约束，依法依规维护实习学生合法权益，清远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学院）高度重视实习管理工作，结合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迅速组织相关部门开展深入学习和对院内相关文件进行修订和补充修订，现将有一年来的报告如下：

## 一、加强实习制度与组织建设

学院根据《规定》、《通知》，及时修订《清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岗位实习管理办法》（2022年5月修订）、重修了《清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岗位实习三方协议》、增修了《清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岗位实习三方协议管理办法》（2022年11月修订）等有关文件，学院成立了以学院院长为组长的毕业实习工作领导小组，分管校企合作与实习工作副院长为副组长，教务科研处处长、校企合作与招生就业办公室负责人和各二级学院院长为小组成员；制定了《清远职业技术学院2021-2022学年第2学期2022届学生毕业实习工作方案》（实习学生共2230人）、《清远职业技术学院2022-2023学年第1学期2023届学生毕业实习工作方案》（实习学生共2009人）及《清远职业技术学院实习应急预案》等制度文件。各二级学院成立由院长和党总支书记为组长的毕业实习工作领导小组、分管实习管理工作副院长为副组长、专业负责人、教研室主任、辅导员、实

习指导教师、班主任等相关人员为工作小组成员，分专业制定实习计划，明确工作任务及职责，建立健全实习管理工作体系，组织师生做好各项相关工作。学院从制度和组织体系上，落实国家要求，切实保证了实习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转。

## **二、做好实习前各项准备工作**

各二级学院通过清远市职业教育集团成员单位、学院校企合作单位、校内专场实习招聘会和学生自主求职等多种方式相结合为学生落实实习单位，组织学生通过查阅实习单位资料，参加实习生招聘会，与实习单位相关人员交流等形式，着重了解实习单位的工作岗位内容、规章制度及相关要求；联系协调实习单位，统筹安排学生到与所学专业相同或相近的行业岗位实习；召开实习动员大会，公布实习计划和方案，组织学生学习和了解毕业实习管理规定，领取《清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岗位实习三方协议书》等实习资料，做好学生实习安全、遵纪守法等方面的宣传教育工作；通过实习管理系统布置实习任务，组织校内实习指导教师、班主任、学生在实习管理系统进行注册和登录，明确实习任务与流程，建立了二级学院、班主任、学生三级管理信息传递机制。

## **三、推动实习管理自查自纠和信息化管理**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1-2022 学年高职院校实习管理工作的通知》、《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2-2023 学年职业学校学生实习备案工作的通知》和《关于开展职业学校暑期实习专项排查的通知》及时完成实习报备和开展每学期的实习管理自查自纠工作。学院积极采用得实实习系统电脑端及手机移动端 app，对顶岗实习学生进行信息化管理，通过信息化平台，有效实行实习全过程管理，利用平台签到、周报月报批阅、指导记录、发布信息、实习巡查记录、实习成绩评定等模块功能。学生每天签到信息直接推送指导老师手机端，指导老师通过批改周报，实时掌控

学生实习动态，并通过下企业、电话、微信等方式完成对学生实习问题处理、毕业设计的指导。学院坚持每月公布教师批改周报及学生没完成周报的情况，让“制度管人、流程管事”落到实处，杜绝“放羊式实习管理”的现象，实习管理工作更加规范及完善。

#### **四、强化学生实习安全管理**

各二级学院在学生离校前召开实习动员会，建立健全了实习信息传递系统，班主任以及各专业实习指导教师协作，共同指导学生的实习工作。在实习工作中，学院各管理环节通过电话、网络、现场走访等形式，加强与学生的联系和沟通，落实各项实习工作任务，并解答学生在实习期间所遇到的困难和疑惑；通过信息化实习管理，要求学生每天签到，由班主任审核，每周登录得实实习管理系统，上传实习周记；在学生实习前一个月，学院统筹做好关于学生实习安全的工作，明确要求各个二级学院全面核查实习学生购买实习期间人身安全意外险，凡发现学生未办理保险的必须及时补办投保手续，实习人身意外险的投保率达 100%；学生在实习过程中，参加企业岗前安全教育培训，严格遵守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学校和实习单位的有关规章制度，维护社会安定和实习教学秩序；要求学生严格遵守实习单位的操作规程、劳动纪律，爱护劳动工具、仪器设备，保证实习安全，如有违反造成损失者，根据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直至纪律处分。

#### **五、落实三方协议签订工作**

学院认真贯彻执行教育部等五部委制定的《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等相关文件精神，要求学生和实习单位与学校签订《清远职业技术学院学生毕业（顶岗）实习三方协议书》；并在学生人身安全、实习报酬、轮岗安排等方面，做了全面详细的规定；2022 年，二级学院指定班主任向实习单位发出关于做好疫情期间实习学生防控和企业岗位须确保疫情防控要求的相关通知，同时，要求实习单位做好协议签署配合工作，实习

学生与实习单位签订实习三方协议书的比例为 100%。

## **六、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教育厅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相关文件和通知精神，加强对毕业实习学生的疫情防控教育引导和检查督查**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学校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预案（第五版）的通知》和《关于转发广东省全面加强学校疫情防控工作方案（2022 年第三版）的通知》的总体部署，清远市校园疫情防控工作专班关于《广东省职教城（清远）高等院校防控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机制方案》及《关于印发《清远市全面加强学校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专门对毕业实习学生提出明确要求：加强实习实训、暑期实践学生的管理。做好工作方案，有序组织学生完成校外实习教学任务。原则上不安排在校生到省外开展校外实习及实践活动，对已列入工作安排且在低风险地区开展的校外实践活动，要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对校外实践学生情况全面开展摸排，建立工作台账，精准掌握学生校外实践地点及所在地疫情防控要求。制订应急预案，及时根据疫情发展形势，调整学生校外实践安排。加强与联系实习单位的联系沟通，要求实习单位根据当地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做好我校毕业实习学生的疫情防控工作，确保毕业实习学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 **七、存在的问题**

（一）学生理论知识还不够系统，实践操作技能与企业要求有一定差距。

（二）学生实习单位，中小微企业、初创型企业较多，学生实习单位较为分散，给学校的实习管理工作带来一定的困难。

（三）部分学生毕业实习环节认识不足，通过实习带动就业的成效不够充分；

（四）实习经费和人力投入尚存不足，实践教学效果与预期目标还

有一定差距。

## 八、实习管理建议

（一）加强专业内涵建设，根据用人单位岗位需求，调整课程体系结构，联合企业、行业制定专业岗位实习标准，精准对接岗位实践，使学生所学技能更好地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及清远本地经济社会发展。

（二）加强专业整合和校企合作，增加实习岗位，特别是拓展能容纳一定数量学生实习的企业，提高学生到大中型及知名企业实习的比例。

（三）组织专业教师参加企业实践，了解企业对技术技能和基本理论的需求，按照企业的需求开展教育教学工作。

（四）严格执行专业制定的实习巡点和实习指导安排，要求专业教师利用得实系统进行规范管理，及时对学生进行实习指导，并将此项工作纳入教师绩效考核，激励教师投入学生实习指导工作中。

特此报告。

清远职业技术学院校企合作与招生就业办公室

2022年12月26日